附件1

申报材料及要求

一、申报企业须提供如下材料：

1.参加“第二届湖北省文化产业品牌选树活动”申报承诺书（附件2）。

2.《“第二届湖北省文化产业品牌选树活动”推荐表》（附件3）。

3.企业（含申报品牌的企业，以下同）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4.企业相关从业资质证明复印件，如出版许可证、电影发行许可证、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证等。

5.企业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（能体现相关经济指标的主要页）及财务报表主要页（资产负债表、损益〈利润〉表、现金流量表）复印件；申报“最具成长性企业”，需出具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2019—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（能体现相关经济指标的主要页）及财务报表主要页（资产负债表、损益〈利润〉表、现金流量表）复印件。

6.企业2022年3—5月税务部门完税证明（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）。

7.企业2020—2021年获得国家级、省级奖项的复印件，按附件6中说明的填报顺序排列。仅限附件6中所列奖项且不含提名奖。

8.企业2020—2021年的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证明材料。

9.申报品牌，需提供2020—2021年主流媒体相关报道的电子材料。

10.企业（品牌）影像视频。时长3分钟，概括介绍申报企业（品牌）的成长过程等基本情况，体现企业（品牌）的文化内涵，充分展示特色和亮点。格式：MP4，码率：25M 。

以上材料，由申报企业按顺序装订成册（请将材料9、10刻录DVD附上），一式三份。

二、各区、市属国有文化企业须提供如下材料：

1.对企业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并在推荐表上出具意见，加盖公章。

2.根据审核情况，出具推荐申请文件，内容包括工作组织情况，并逐一列出每个推荐企业（品牌）的业绩及推荐理由（详见附件4），加盖公章。

3．《“第二届湖北省文化产业品牌选树活动”推荐汇总表》（详见附件5），加盖公章，并报送电子文档。

附件2

参加“第二届湖北省文化产业品牌选树活动”

申报承诺书

（申报企业名称）郑重承诺：

我单位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，内容生产导向和经营方向正确，经营状况和社会反映良好，无违法违纪行为，且2020年1月1日至今未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。

我单位申报“第二届湖北省文化产业品牌选树活动”的材料均真实、准确、合法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特此承诺！

承诺人：（申报企业名称）

 （盖章）

 2022年x月x日

附件3-1

第二届“湖北省文化企业十强”推荐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注册名称 | 　 | 企业类别 | 　 |
| 社会信用代码 | 　 |
| 成立时间 | 　 | 地 址 | 　 |
| 企业性质 | 国有或国有控股（ ） 外资（ ） 民营（ ） 其它（ ） |
| 法定代表人 | 　 | 企业就业人数 | 　 |
| 上市情况 | 境内上市： 主板上市( ) 中小板上市( ) 创业板上市( ) 科创板上市( ) 境外上市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上市国家、地区及交易所） |
| 主营业务范围 | 　 |
| 企业财务数据 | 　 | 2021年 |
| 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 | 　 |
| 净利润总额（万元） | 　 |
| 截至2021年底的净资产总额（万元） | 　 |
| 纳税总额（含减免）（万元） | 　 |
| 国家级（省级）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 | 获得时间 | 名称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社会贡献情况 | （积极创造就业机会，抓好安全生产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，主动参与扶贫、慈善、环保等社会公益项目情况。300字以内。） |
| 企业宣传文化主业业务情况 | 指标名称 | 数量 |
| 出版企业 | 2020-2021年入选国家/省级出版基金资助项目、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选题和2020-2021年已出版的入选“十三五”国家/省级重点图书、音像、电子出版物出版规划的种数（种） | 　 |
| 影视企业 | 2020-2021年作为唯一出品人或第一出品人创作完成并上映的影视剧数量（部） | 　 |
| 演艺企业 | 2020-2021年演出剧目数量（个） | 　 |
| 广电传输网络企业 | 截至2021年底有线网络数字化率（%） | 　 |
| 企业宣传文化主业业务情况 | 出版物印刷发行企业 | 2020-2021年印刷发行国家/省级出版基金资助项目、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项目和入选“十三五”国家/省级重点图书、音像、电子出版物出版规划的种数（种） | 　 |
| 2020-2021年印刷发行国家/省级出版基金资助项目、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项目和入选“十三五”国家/省级重点图书、音像、电子出版物出版规划的册数（册） | 　 |
| 电影发行放映企业 | 2020-2021年印刷发行放映国产重点影片数量，限主发行人（部） | 　 |
| 文艺演出场所企业 | 2020-2021年平均上座率（%） | 　 |
| 投资运营类企业 | 2020-2021年文化类项目投资额占比，即投资、担保、并购重组的文化类项目投资金额占比（%） | 　 |
| 文化科技类企业 | 2020-2021年获得文化相关的国家专利数量（个） | 　 |
| 文化制造类企业 | 2020-2021年获得文化相关的国家专利数量（个）  | 　 |
| 内控制度情况 | （建立健全现代法人治理结构情况，从事内容生产的企业建立和完善编辑委员会、艺术委员会等专门机构情况。300字以内。） |
| 声明本单位保证以上填报内容真实有效。如有不实，本单位愿承担一切后果。 企业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（盖章）： |
| 推荐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| 　 | 企业联系人及电话  | 　 |
|  说明： | 1.“成立时间”一栏，转企改制企业以转企改制时间为准。 |
|  | 2.“企业类别”一栏，按照《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（2018）》统计范围，在“九大类”中限选一类，不可多选。“九大类”包括：新闻信息服务、内容创作生产、创意设计服务、文化传播渠道、文化投资运营、文化娱乐休闲服务、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、文化装备生产、文化消费终端生产。 |
|  | 3.“主营业务范围”一栏，限填主营收入占比最大的两个板块，20字以内。 |
|  | 4.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数据以利润表（损益表）为准，净资产数据以资产负债表为准。 |
|  | 5.“国家级（省级）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”，奖项名称仅限于附件6所列奖项且不含提名奖，获奖时间仅限2020-2021年（以获奖证书落款时间为准）。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，均限2020-2021年（以相关证书落款时间为准）。所列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须有证书。 |
|  | 6.“企业宣传文化主业业务情况”栏，限填一项，对涉及多方面业务的企业，可自主选择上述某一类业务情况作为指标，所填数据均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 |
|  | 7.项目填写内容较多，可以增加行数。 |

附件3-2

第二届“湖北省十大最具成长性文化企业”推荐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注册名称 | 　 | 企业类别 | 　 |
| 社会信用代码 | 　 |
| 成立时间 | 　 | 地 址 | 　 |
| 企业性质 | 国有或国有控股（ ） 外资（ ） 民营（ ） 其它（ ） |
| 法定代表人 | 　 | 企业就业人数 | 　 |
| 上市情况 | 境内上市： 主板上市( ) 中小板上市( ) 创业板上市( ) 科创板上市( ) 境外上市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上市国家、地区及交易所） |
| 主营业务范围 | 　 |
| 企业财务数据 | 　 | 2019年 | 2020年 | 2021年 | 年均复合增长率 |
| 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营业收入年增长率（%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净利润总额（万元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净利润总额年增长率（%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截至当年年底的净资产总额（万元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净资产收益率（%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资产负债率（%）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020-2021年国家级（省级）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 | 获得时间 | 名称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社会贡献情况 | （积极创造就业机会，抓好安全生产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，主动参与扶贫、慈善、环保等社会公益项目情况。300字以内。） |
| 企业宣传文化主业业务情况 | 　 | 指标名称 | 2019年 | 2020年 | 2021年 |
| 出版企业 | 入选国家/省级出版基金资助项目、出版重点出版物选题和已出版的入选“十三五”国家/省级重点图书、音像、电子出版物出版规划的种数（种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影视企业 | 作为唯一出品人或第一出品人创作完成并上映的影视剧数量（部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演艺企业 | 演出剧目数量（个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广电传输网络企业 | 有线网络数字化率（%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企业宣传文化主业业务情况 | 出版物印刷发行企业 | 印刷发行国家/省级出版基金资助项目、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项目和入选“十三五”国家/省级重点图书、音像、电子出版物出版规划的种数（种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印刷发行国家/省级出版基金资助项目、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项目和入选“十三五”国家/省级重点图书、音像、电子出版物出版规划的册数（册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电影发行放映企业 | 印刷发行放映国产重点影片数量，限主发行人（部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文艺演出场所企业 | 年平均上座率（%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投资运营类企业 | 文化类项目投资额占比，即投资、担保、并购重组的文化类项目投资金额占比（%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文化科技类企业 | 获得文化相关的国家专利数量（个）  | 　 | 　 | 　 |
| 文化制造类企业 | 获得文化相关的国家专利数量（个）  | 　 | 　 | 　 |
| 内控制度情况 | （建立健全现代法人治理结构情况，从事内容生产的企业建立和完善编辑委员会、艺术委员会等专门机构情况。300字以内。） |
| 声明本单位保证以上填报内容真实有效。如有不实，本单位愿承担一切后果。 企业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
| 推荐单位意见（盖章）： |
|
| 推荐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| 　 | 企业联系人及电话  | 　 |
| 说明： | 1．“成立时间”一栏，转企改制企业以转企改制时间为准。 |
|  | 2．“企业类别”一栏，按照《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（2018）》统计范围，在“九大类”中限选一类，不可多选。“九大类”包括：新闻信息服务、内容创作生产、创意设计服务、文化传播渠道、文化投资运营、文化娱乐休闲服务、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、文化装备生产、文化消费终端生产。 |
|  | 3．“主营业务范围”一栏，限填主营收入占比最大的两个板块，20字以内。 |
|  | 4、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数据以利润表（损益表）为准，净资产数据以资产负债表为准。 |
|  | 5．“国家级（省级）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”，奖项名称仅限于附件6所列奖项且不含提名奖，获奖时间仅限2020-2021年（以获奖证书落款时间为准）。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，均限2020-2021年（以相关证书落款时间为准）。所列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须有证书。 |
|  | 6．“企业宣传文化主业业务情况”栏，限填一项，对涉及多方面业务的企业，可自主选择上述某一类业务情况作为指标，所填数据均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 |
|  | 7．项目填写内容较多，可以增加行数。 |

附件3-3

第二届“湖北省十大文化产业品牌”推荐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注册名称 | 　 | 企业类别 | 　 |
| 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
| 成立时间 | 　 | 地 址 | 　 |
| 企业性质 | 国有或国有控股（ ） 外资（ ） 民营（ ） 其它（ ） |
| 法定代表人 | 　 | 企业就业人数 | 　 |
| 上市情况 | 境内上市： 主板上市( ) 中小板上市( ) 创业板上市( ) 科创板上市( ) 境外上市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上市国家、地区及交易所） |
| 品牌名称 | 　 | 品牌创建时间 | 　 |
| 品牌特征描述 | （对品牌特点、优势进行简要描述，300字以内。） |
| 企业财务数据 | 　 | 2021年 |
| 所申报品牌的经营收入（万元） | 　 |
| 所申报品牌的净利润（万元） | 　 |
| 第三方权威数据 | （第三方机构名称） | 品牌市场占有率（%） | 　 |
| 2020-2021年国家级（省级）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 | 获得时间 | 名称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 年 月 | 　 |
| 社会贡献情况 | （企业在该品牌的打造中，积极创造就业机会，抓好安全生产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，主动参与扶贫、慈善、环保等社会公益项目情况。300字以内。） |
| 品牌特色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是否具备及特征鲜明度 |
| 原创性指标 | 产品为原创设计，不得仿冒国内外已上市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| 　 |
| 创新性指标 | 产品设计创意新颖、独特，传统工艺推陈出新，与高新技术有机结合 | 　 |
| 特色性指标 | 具有鲜明的荆楚文化特色、或红色革命文化特色、或长江文化特色，呈现出丰富的文化内涵 | 　 |
| 品牌宣传文化主业业务情况（参照企业指标） | 企业类别 | 指标名称 | 数量 |
| 　 | 　 | 　 |
| 品牌2020-2021年度媒体传播情况 | 发表时间 | 标题（网络链接） | 传播平台 | 阅读量 |
| 年 月 | 　 | 　 | 　 |
| 年 月 | 　 | 　 | 　 |
| 年 月 | 　 | 　 | 　 |
| 年 月 | 　 | 　 | 　 |
| 年 月 | 　 | 　 | 　 |
| 年 月 | 　 | 　 | 　 |
| 质量控制情况 | （品牌所在企业建立健全现代法人治理结构情况，从事内容生产的企业建立和完善编辑委员会、艺术委员会等专门机构情况。300字以内。） |
| 声明本单位保证以上填报内容真实有效。如有不实，本单位愿承担一切后果。 企业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（盖章）： |
| 推荐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| 　 | 企业联系人及电话  | 　 |
| 说明： | 1.“成立时间”一栏，转企改制企业以转企改制时间为准。 |
|  | 2.“企业类别”一栏，按照《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（2018）》统计范围，在“九大类”中限选一类，不可多选。“九大类”包括：新闻信息服务、内容创作生产、创意设计服务、文化传播渠道、文化投资运营、文化娱乐休闲服务、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、文化装备生产、文化消费终端生产。 |
|  | 3.“国家级（省级）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”，奖项名称仅限于附件6所列奖项且不含提名奖，获奖时间仅限2020-2021年（以获奖证书落款时间为准）。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等，均限2020-2021年（以相关证书落款时间为准）。所列奖项、科研成果、知识产权登记须有证书。 |
|  | 4.项目填写内容较多，可以增加行数。 |

附件4

主要业绩及推荐理由

（参考提纲）

一、推荐企业（品牌）基本情况

1.企业（品牌）成立时间、申报类别、主营业务、基本定位；

2.企业（品牌）代表作品、特色亮点、主要业绩；

3.企业（品牌）规模体量、分支机构开设情况。

二、推荐企业（品牌）“两效统一”实现情况

（一）推荐企业（品牌）社会效益

1.创作生产中坚持主流价值导向情况；

2.宣传文化主业业务工作开展情况；

3.贯彻落实国家战略、我省政策举措成效；

4.主动参与抗疫、慈善、环保等社会公益活动，履行社会责任，为社会做出的贡献情况；

5.获奖情况；

6.内控制度情况；

7.企业（品牌）创新、文化“走出去”等情况。

（二）推荐企业（品牌）经济效益

1.企业2021年基本经济数据；

2.企业（品牌）近3年（2019—2021年）业绩成长情况；

3.企业业务领域开拓、业态融合创新情况。

三、推荐企业（品牌）入围理由简述（200字以内）

精炼概括推荐企业（品牌）自身规模实力、对产业发展的引领效果、对地区经济的影响作用，取得的行业影响力、国内外影响力等。

附件5

“第二届湖北省文化产业品牌选树活动”推荐汇总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荐单位 | 推荐类别 | 企业（品牌）名称 | 数量 | 备注 |
| 　 | 湖北省文化企业十强 | 　 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湖北省十大最具成长性文化企业 | 　 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湖北省十大文化产业品牌 | 　 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　 | 　 |
| 推荐单位盖章： |  | 推荐单位联系人： |
|  |  |  | 联系电话： |

附件6

国家级奖项及省级奖项目录

| 奖项名称 | 所属子项 |
| --- | --- |
| **国家级奖项目录** |
| 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奖 | 电影、电视剧、戏剧、歌曲、图书、广播剧 |
| 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 | 文华奖、群星奖、动漫奖 |
| 中国广播影视大奖 | 中国电影“华表奖”、中国电视剧“飞天奖”、中国广播电视节目奖 |
| 中国戏剧奖 | 梅花表演奖、曹禺剧本奖 |
| 中国电影金鸡奖 | 最佳中小成本故事片、儿童片、科教片、纪录片、美术片、戏曲片、其他分项 |
| 大众电影百花奖 | 最佳故事片、优秀故事片、其他分项 |
| 中国音乐金钟奖 | 管弦乐器演奏、民族乐器演奏、声乐演唱（美声、民族） |
| 中国美术奖 | 金奖、银奖、铜奖 |
| 中国曲艺牡丹奖 | 节目奖、表演奖、文学奖、新人奖 |
| 中国舞蹈荷花奖 | 民族民间舞、古典舞、当代舞、现代舞、舞剧 |
| 中国民间文艺山花奖 | 优秀民间舞、古典舞、当代舞、现代舞、舞剧 |
| 中国摄影金像奖 | 级实摄影奖、艺术摄影奖、商业摄影奖 |
| 中国书法兰亭奖 | 金奖、银奖、铜奖 |
| 中国杂技金菊奖 | 杂技、魔术、滑稽节目 |
| 中国电视金鹰奖 | 最佳电视局、优秀电视、其他子项 |
| 茅盾文学奖 | 　 |
| 鲁迅文学奖 | 优秀中篇小说、短篇小说、报告文学、诗歌、散文杂文、理论评论、文学翻译 |
|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 | 　 |
| 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“骏马奖” | 长篇小说、中短篇小说、诗集、散文集、报告文学、翻译 |
| 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 | 参与为主暂不设奖 |
| 上海国际电影电视节 | 金爵奖、白玉兰奖 |
| 中国吴桥国际杂技艺术节 | 金狮奖、银狮奖、铜狮奖 |
| 中国国际马术节 | 金虎奖、银虎奖、铜虎奖 |
| 中国新闻奖 | 　 |
| 长江韬奋奖 | 　 |
| 中国出版政府奖 | 图书奖、音像制品、电子出版物、网络出版物奖、毕升优质印刷复制奖、装帧设计奖、先进出版单位奖、优秀出版人物奖 |
| 中华优秀出版物奖 | 　 |
| 韬奋出版奖 | 　 |
| 全国文化企业30强 | 　 |
| 国家文化出口示范基地 | 　 |
| 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、重点项目 | 　 |
| 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 | 　 |
| 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园区（基地） | 　 |
| 国家广告产业园区 | 　 |
| “原动力”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入选项目 | 　 |
| 中国游戏十强 | 　 |
| 中国质量奖 | 　 |
| 中国独角兽企业 | 　 |
|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（企业） | 　 |
| 国家科技进步奖 | 　 |
| 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 | 　 |
| **省级奖项目录** |
| 湖北省长江质量奖 | 　 |
| 湖北省“五个一工程奖” | 电影、电视剧、戏剧、歌曲、图书、广播剧 |
| 湖北文化艺术政府奖 | 楚天文华大奖、楚天文化表演奖、楚天群星奖 |
| 湖北省屈原文艺奖 | 文学、舞台艺术、美术、书法、摄影、人才 |
| 湖北新闻奖 | 　 |
|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 | 　 |
| 湖北省出版政府奖 | 　 |
| 湖北省广告行业先进单位 | 　 |
| 湖北省优秀广告作品奖 | 　 |
| 湖北省文化产业示范园区 | 　 |
| 湖北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| 　 |
| 湖北省广告产业园和广告基地 | 　 |
|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（企业） | 　 |